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行信银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4日复核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费用开支项目、资产净值和投资组合报告，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在作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须经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基金合同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新华灵活主题

基金代码:16100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直销中心、代销机构

基金募集金额:111,610,690,629.69

基金份额总额:111,610,690,629.69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2 基金简介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

邮政编码:100005

电子邮箱:www.n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999-6000

传真:010-88433310

网站:www.nffund.com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权:每份基金份额具有一票表决权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披露方式:网站

网址:www.nffund.com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5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

邮政编码:100005

电子邮箱:www.n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999-6000

传真:010-88433310

网站:www.nffund.com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权:每份基金份额具有一票表决权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6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

邮政编码:100005

电子邮箱:www.n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999-6000

传真:010-88433310

网站:www.nffund.com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权:每份基金份额具有一票表决权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7 信息披露方式

披露方式:网站

网址:www.nffund.com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8 基金简介

基金名称: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新华灵活主题

基金代码:16100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孙晓明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以股票为主导资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9 基金产品介绍

（一）基金产品介绍

1、基金产品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募集设立的新华灵活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产品类别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股票投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4、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策略指导,围绕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投资主题进行动态调整,并结合选股模型的最终的个股选择进行进庄操作。

5、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90%×深证成份指数收益+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6、基金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为1.5%,赎回费率为0.5%。

7、基金估值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

8、基金交易

本基金在开放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9、基金的上市

本基金不上市交易。

10、基金的登记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登记机构。

11、基金的转换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转换业务经办机构。

12、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经办机构。

13、基金的转托管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转托管业务经办机构。

14、基金的冻结与解冻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冻结与解冻业务经办机构。

15、基金的最低持有量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最低持有量业务经办机构。

16、基金的暂停与恢复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暂停与恢复业务经办机构。

17、基金的巨额赎回

由本公司担任基金巨额赎回业务经办机构。

18、基金的暂停申购

&lt;p